

统计与管理学院全日制硕士（申请 17 年 6 月硕士学位）

学位论文答辩流程详细说明

请仔细阅读，请误漏任何信息：

基本流程图：学院组织论文预答辩 → 论文重复率检测 → 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 → 提交答辩论文、学位申请和答辩材料 → 硕士论文双向匿名评阅 → 论文正式答辩 → 提交电子版论文终稿和纸质版论文存档终稿 → 领取学位证书

一、学院组织论文预答辩

2017 年 3 月 1 日：到学院 105 教务办公室提交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应用统计专业硕士毕业论文指导记录（经导师签字）以及装订好的预答辩论文 5 本。

2017 年 3 月 6 日--21 日：论文预答辩，具体时间安排后续通知，请及时专注统计与管理学院官网-学位事项通知。

二、学位论文院内审核：论文重复率检测

论文预答辩通过之后，方可参加论文重复率检测。重复率检测要求详见《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重复率检测试行办法》的通知（上财研（2016）28 号文件）

1. **2017 年 4 月 5 日之前：**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进行论文重复率检测 **务必由导师（注意：非学生本人）**将各位同学检测重复率的电子版论文发送至检测邮箱：tjlwjc@163.com

注意事项：

(1) **提交电子版全文要求为 pdf 格式**，提交论文须按“学号_姓名_学生类别”（学生类别为博士/硕士/同等学力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的规则命名，如“2010410001_XXX_同等学力硕士.pdf”。

(2) 必须在规定时间之内将论文发送至指定邮箱，超过该时间未发送检测论文，视为主动放弃参加本学期组织的论文答辩，学院同样将不予安排答辩。

2. 论文提交一周内：院内软件审核程序公布院内软件审核结果。

注意:重复率结果检测未通过的同学会通过导师通知学生本人,重复率检测通过的同学不再另行通知。

重复率检测审核结果分档：根据学校下发的《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重复率检测试办法》的通知（上财研（2016）28号文件）要求：**检测结果分别作以下处理：**

(1) 重复率不高于论文总字数 20%（含）的论文视为通过检测，由指导教师结合核心章节相似比等情况，负责审查鉴定。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学位论文，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双盲”抽检环节。

(2) 重复率高于论文总字数 20%、但不高于 30%（含）的论文，由指导教师和所在院（所）负责对学位论文中存在的问题性质进行认定，并根据认定结果作出论文检测合格、论文修改后重新检测、重大修改后重新检测的处理意见报研究生院备案。修改后重新检测的，修改论文的时间不得少于一周；重大修改后重新检测的，修改论文时间不得少于 3 个月。论文修改完成后可申请重新检测一次，检测结果达到要求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重新检测仍不合格的，经导师和所在学院（所）同意，可在修改论文后申请复检，两次检测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 3 个月。论文修改时间计入学习年限，累计学习年限不得超过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

(3) 论文重复率高于论文总字数 30%的，应由学院（所）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其是否存在抄袭剽窃行为进行认定，并给出相应处理意见报研究生院备案。对经认定存在抄袭剽窃行为的，按照《上海财经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三、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

论文预答辩通过且论文重复率检测结果也符合学校要求之后，方可参加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

1. 论文双盲抽检（论文作者亲自抽审，不可由他人替代）

时间：2017年4月12日-14日 上午9点至11点，下午2点至4点

地点：统计与管理学院 1105 办公室

所有硕士学位申请人，必须参加上海市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抽查。

被抽中者须下载“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并填写一式三份（其中二份经导师签名和院系所盖章），连同一本学位论文（不含导师和个人信息，将硕士学位论文的封面（含内页封面）及致谢部分上印有导师姓名的信息去除）及电子文本一起交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送审。

2. 论文送审完成时间

申请人论文材料送审工作务必在**2017年4月20日**之前完成。

3. 结果查询

论文被送检者可在**2017年5月中旬**后登录该网站，输入抽检密码即可查询评审结果。

4. 暂缓发放被抽中者的学位证书

如召开校学位委员会会议时，本次双盲评审的结果尚未获得，为了保证双盲评审制度的有效性，对于被抽中参加双盲评审的学位申请人，其学位证书暂时由研究生院保管，如其学位论文通过盲审的，可以直接发放；否则，需修改完成后再行发放。

未按照时间节点进行论文抽检并提交抽检论文者不得进入论文答辩程序。

四、提交答辩论文、学位申请和答辩材料

时间：2017年4月12日-14日 上午9点至11点，下午2点至4点

地点：统计与管理学院主楼 1105 办公室

请首先在教学管理系统中点击申请 17 年 6 月份硕士学位，然后下载相关答辩材料！

除论文外，其它均在教学管理系统里下载打印（论文一相关材料下载数据包）。请注意：以下所有材料均为后续学位档案存档用，所以请大家务必仔细按照要求准备!!!

(1) 基本数据表 1 份（贴好一寸照片，照片不能直接从系统打印），可从系统先导出表格后再填写打印，**请大家将所有内容调整恰当后正反打印在一页纸上。**

(2) 学位申请书（三页）2 份（贴好一寸照片，照片不能直接从系统打印）。单面打印，第一页个人签名、第二页个人学习情况汇报、第二页导师对论文评级签字部分都请事先填好，**以免材料退回；**

(3) 论文答辩记录及决议书各 1 份：[填写完整表头个人信息部分，答辩决议书个人签字部分先签名；](#)

(4) 论文答辩委员会表决票 5 份：[请填写好姓名、专业、论文题目。](#)

(5) 论文评阅书 2 份；不含导师和个人信息（[务必按照 3 页的格式打印：第一页封面，第二页硕士学位论文自评表，在自评部分请作者事先填写，第三页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由外校专家填写](#)）

(6) **装订好的学位论文 6 本；封页不含导师和个人信息，**

打印装订可以联系上海财大出版社印刷厂电话：65904527（24 小时在线、办理了转移呼叫）。邮箱：2368582950@qq.com

论文标准格式要求请参考我校研究生院网址--综合服务--制度汇编--学位管理制度--《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工作规范》文件。

具体网址：<http://gs.shufe.edu.cn/Detail.aspx?ID=613&TypeID=125>

(7) 申请学位循环表；[须先去财务处审核盖章](#)

(8) 在教学管理系统中提交电子版答辩论文

(9) [提交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应用统计专业硕士毕业论文指导记录\(二\)纸质版（务必经导师签字，否则提交的其他答辩材料视作无效处理）](#)

(10) 提交个人基本信息：学号、姓名、论文题目、导师姓名、个人有效联系方式

五、硕士论文双向匿名评阅

时间：递交答辩论文两周之内

学生提交论文经导师确认同意后，学院将安排两位老师评阅论文，其中至少一位为校外专家。

论文评阅实行双向匿名；只有当两位名评阅人都认为可以参加答辩，才可以参加答辩；如果两名都否定，那么就延期半年答辩；如果有一名评阅是否定意见，那么学院再安排一名，如果最终有两份肯定性意见，但没有一份在良或良以上，也按不合格处理。

六、论文正式答辩

论文正式答辩预计时间：2017 年 5 月 8 日-26 日

具体时间基本会于 2017 年 4 月下旬通知大家，请大家提前准备。正式答辩地点：统计与管理学院会议室 以后续通知安排为准

所需材料：请准备 15 分组左右的答辩用 PPT，**PPT 材料中请务必包含预答辩结束后论文所作修改的说明**，并同答辩委员会老师当场汇报。答辩小组为评定论文质量的权威机构和最终机构。

七、提交电子版论文终稿和纸质版论文存档终稿

1、电子版论文终稿：论文答辩通过后必须在学校规定时间之前通过教学管理信息系统“终稿论文提交模块”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该模块功能中需要导师审核，没有申请学位及没有维护导师信息的学生都无法顺利完成该操作。

未获得学位的同学也无需提交电子版存档终稿，待获得学位之后再在教学系统中进行该项操作。

终稿论文提交将作为学生离校循环的重要一项，以最终图书馆审核通过作为发放证书的依据之一，未完成终稿论文提交流程的不能发放证书

2、纸质版论文存档终稿：2017 年 6 月 15 日之前提交 4 本答辩修改后终稿存档论文（需要导师和学生个人签字）到学院 1105 教务办公室。

八、领取学位证书

时间：2017 年 6 月下旬，凭申请学位循环表、离校循环表领取。

如有问题，请联系：021-35312698 严老师；021-65901229 朱老师